**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线上电子交易）**

****

**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采 购 人：浙江万里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2025]42861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2591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_Toc2953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7](#_Toc3747)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_Toc2552) 3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_Toc565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2](#_Toc179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22日14: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2.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元）：193000.00

5.最高限价（元）：193000.00，超过此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6.简要规格描述**：**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8.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7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2日14:0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7月22日1:0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选择上报采购代理机构）: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选择上报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科技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磋商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电子交易的说明:1）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采购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2）响应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3）磋商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磋商文件。4）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本公告约定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响应活动。6）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7）不提供磋商文件纸质版。8）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提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备份响应文件”。9）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10）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万里学院

地址：宁波市钱湖南路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223169

质疑联系人：肖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826057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89号公共培训平台C座8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求华勇 马倩倩 陈彦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585921

质疑联系人：毛宇兰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127713

3.该项目由采购人处理采购争议。质疑环节，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处理的，可由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向采购人内部设置的采购监督机构反映。

政策咨询：何一平、冯华，0571-87058424、8705574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背景**

在国家实施教育信息化2.0发展战略，尤其推进高等教育信息化发展的背景下，结合国家“互联网+”、大数据、新一代人工智能等重大战略的任务安排，通过加大教学基础设施的投入与建设，引进先进的设备、技术与平台，积极适应和改善创新型人才的生态化教学环境，这是未来高等教育信息化工作发展的必然趋势和需求。

通过全校教学信息化与数据化落地，适当引入课堂教学辅助系统，旨在建立线上、线下和课前、课中、课后的辅助教学平台，探索“以学生为中心”的互动教学模式，帮助改善粗放式的学生培养方式，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教师和学校及时了解学生学习动态和心理健康，细致的关注学生，及时的关心学生，同时帮助建立健全高校课堂的实时管理系统，帮助各高校更加精准科学的了解教学全局，从而实现更加有效的教育教学改革，使得全面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有的放矢。

1. **项目目标**

本项目通过搭建智慧教学系统，连接以班级为单位、学生为坐标的数据孤岛，为不同层级的学校管理者，提供校级，院级和班级等多维度全方位教学大数据的实时展示和数据分析，深入地串联起整个教与学的过程，并为其中的诸多环节提供应用效能。

该平台需要与学校教务系统对接，实现实名认证，确保数据准确无误，可围绕学校教学系统、考试系统、管理系统三方面进行建设。对教学全过程进行数据采集分析，能够做到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实现教学效果实时反馈。

该系统需要能实现教师和学生简便、灵活有效的开展本校课程建设，同步进行课程基于课堂的应用，实现课前预习、实时课堂、课后练习全程教学活动，实现线上和线下学习方式有机结合，师生可通过手机端进行互动，老师可将课程视频、语音、课件推送到学生手机端。

该系统需要通过智慧教学工具，使教师可以轻松建设课程，布置翻转课堂，灵活地将线上与线下的学习方式有效整合，巧妙地安排课堂内的教学活动，合理地将一些教学活动安排在课堂外，使得教学设计更加开放机动。学生的学习自主性被极大激发，有助于打造“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实现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教育。课前预习＋实时课堂＋课后练习全程教学活动的数据采集，帮助教师从经验教学向数据教学转换，以全周期、全流程的量化数据辅助教师判断分析学生学习情况，以便调整教学进度和教学节奏，做到教学过程可视可控。另外需要该系统兼具多语言版本，能够尽可能辐射到更为广泛的外国师生以及外语专业类师生。

1. **总体要求**

（1）产品对接

要求所提供的智慧教学服务平台可以与现有用户统一登录系统进行无缝对接。

（2）系统性能

系统容量保证满足100000用户以上，系统满足万量级用户的并发运行，系统能及时的响应用户操作请求。

（3）稳定性原则

平台在架构设计、功能规划、配置设置上重点考虑教学业务需求对性能的要求，确保未来运行的高可靠性和高可用性。

（4）规范性原则

建设过程中必须统一相关的平台标准规范，优先采用已有的标准和通用规范，修订采用部分成熟的标准规范，研究制定平台操作规则。

（5）可扩展性原则

平台满足未来教学业务的扩展、变化、调整的需求，最大限度的降低因业务发展和变动带来的维护、升级成本。

1. **采购清单**

|  |  |
| --- | --- |
| **招标内容** | **采购数量** |
| 模块1：系统对接 | 1项 |
| 模块2：课堂互动教学功能服务 | 1项 |
| 模块3：远程直播教学功能服务 | 1项 |
| 模块4：在线考试功能服务 | 1项 |
| 模块5: 教学管理大数据服务 | 1项 |
| 模块6：教务管理功能服务 | 1项 |

1. **功能要求**

## （一）系统对接

1、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实现管理端的统一。

2、对接教务系统，并将已确认的学生及其选课信息一次性导入平台中，并进行定期维护和更新，以保证学生的选课信息准确无误。

3、支持展示学校logo，背景图片；班级展示封面，支持展示学校logo或其它特色标识。

4、为学习者提供优质的云端网络环境。

## （二）课堂互动教学功能服务

系统需提供覆盖所有课堂教学活动的课堂互动功能，充分调动课堂气氛。在课堂结束后，为师生提供沟通交流的平台，教师可便捷地向学生推送自主学习资料，系统应提供相应的监督措施及学习效果反馈。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 1、系统登录

支持通过微信扫码登录系统。

### 2、课前预习

★（1）为降低教师使用门槛，智慧教学功能可以插件形式内置于常用教学软件PPT当中，教师无需通过其他程序应用或者打开新的网页，即可实现备课和相关学习资料的制作推送；

（2）教师可在教学课件中一键式插入清华大学等双一流高校的MOOC视频，也可以通过粘贴视频网页链接插入优酷、腾讯等第三方视频，相关视频网页链接自动识别成为视屏播放框直接在课件中播放；

（3）预习课件上传到课件库可直接读取文件名。

（4）教师将预习材料上传至云端并推送给学生，学生可直接在手机端查看教师的教学课件及视频、完成习题测试，数据自动进行统计；

（5）支持教师在手机端对已经编辑好的教学内容进行语音注解，包含对原有PPT、教学视频、习题等教学内容的语音解析，每个教学内容上的语音注解总条数不设上限，快速构建旁白式在线课程；

（6）支持插入本地音视频，发布时将同步至学生手机端，无需下载即可完成学习。

（7）支持预习课件支持插入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投票题、主观题等多种类型习题，支持word格式的习题批量导入，支持自定义题目分值，制作题目时可一键切换题目类型；

（8）支持教师设置预习截止时间，发布后支持修改截止时间，在节点前没有预习的学生会收到消息提醒；

（9）支持视频打点功能。学生观看课件内的视频时需观看90%以上算观看完成，当一页课件有多个视频时需全部观看90%以上；倍速观看计入观看时长，拖拽视频将不计入时长。

（10）支持教师设置课件查看截止时间，在设置时间之后学生不能再查看课件。

（11）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随时预览预习课件，支持通过移动端或者PC端实时查看学生预习情况；

（12）客观题系统自动批阅，主观题支持教师在移动端批改；

（13）支持教师下载导出学生详细预习数据，支持教师在移动端记录教学设计和心得笔记。

★（14）接入人工智能，支持根据教师课件智能解析授课内容，一键出题并智能推荐插入习题位置。

（15）PPT支持题库管理，教师在课件制作中可以一键插入题目。

### 3、课堂教学

（1）开启授课

1）支持教师基于本地、云端课件开展在线教学。课堂教学内容实时同步至学生移动端，同时支持教师通过PC网页端、桌面APP等多终端开启授课；开课时支持选择章节信息。

2）桌面客户端支持windows、MacOS操作系统；

★3）支持教师预约开课，可根据教学课表预约周期性课堂，按每周、每双周、每月等时间维度设置课堂重复频率，在课堂开始前10分钟系统会自动给教师发送上课提醒；

4）平台可对接第三方通用会议软件系统进行互动直播教学，支持教师提前预定线上会议室，支持复制会议地址、会议链接等信息邀请学生进入课堂。

★5）支持教师开启测试课堂检验课堂效果，测试课堂的数据不影响班级数据统计；

6）支持教师分享课堂链接，学生可通过链接快速进入课堂，同时支持学生通过PC网页端、桌面APP，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移动端APP课程班级入口进入课堂；

7）支持教师利用手机或电脑控制教学课件的翻页及发送题目；

8）智慧教学平台自带截图功能，无需借助第三方截图工具，支持教师对电脑屏幕内容进行截图并一键发送至全班，截图内容可作为独立的页面融入到教学课件中，学生可以通过平台移动端接收查看截图内容；

9）课堂中支持PPT课件、板书、直播音视频等教学内容实时同步到学生学习终端，支持课堂中临时添加或修改课件题目；

★10）支持教师可以切换成学生身份查看学生的学习页面，包括课堂教学的实时直播内容画面，包括音视频、PPT、板书等内容。

**（2）课堂签到**

教师开启授课后，学生可以通过微信扫描课堂二维码、输入课堂暗号自动完成课堂签到，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签到情况，支持教师修改学生考勤状态。

**(3)课堂互动**

1）支持教师通过PC端或移动端随机选择1名或多名学生参与课堂互动，支持多种随机点名样式；

2）课堂支持限时发题，支持单选、多选、投票、填空和主观题等多种题型，学生作答结果实时显示，方便教师实时了解答题情况；

3）主观题支持学生个人作答或分组作答，主观题分组作答可生成词云。支持教师课上实时批改或课下批改，支持小组匿名互评；

4）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给学生发送课堂习题红包，提高学生互动答题积极性，激励学生认真听讲；

5）支持教师随时开启课堂弹幕组织学生讨论，弹幕可以实现前台（投影）匿名，后台（教师手机端）实名，支持多种弹幕样式；

★6）投稿投屏：课堂中，无需老师发布任何教学活动，学生可以随时通过投稿将图片、文字、视频等发送至教师端，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投稿并进行投屏；课堂习题投屏可以展示题目、隐藏正确答案；主观题/投稿投屏可隐藏学生姓名，更好地保护学生的隐私。

★7）课堂中支持学生在每一页教学课件上进行关键词标注，教师可同步收到本班同学的课堂反馈信息，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课后学生可以利用标注数据查看每一堂课的知识盲点、重难点。

**（4）内容聚焦**

支持放大镜、激光笔、聚光灯功能。

**（5）课堂表现**

教师可以根据学生表现为单个学生进行课堂成绩加分。

**（6）随堂考试**

支持随堂考试，课后教师可以查看学生答题情况。

**（7）课堂报告**

1）系统实时记录课堂上的教学数据，结束授课后自动生成课堂数据报告，包括到课率、课堂活跃度、直播观看人数、课堂平均分等课堂整体数据，课堂内容资源数据、习题数据、课堂互动数据及学习分析数据。

★2）课堂报告提供授课、发题、课堂互动节奏图谱，按时间维度顺序呈现课程活动分布，呈现对应时段学生活跃度，帮助教师评估自身课堂，打磨授课节奏。

3）课堂报告记录PPT课件放映总时长及每页放映时长，支持教师设置课件及直播视频可见状态，教师可关闭直播回放入口，选择部分课件课后不对学生开放。

★4）课堂报告提供学生课堂快照，内容包括课堂排名、课堂得分、活跃指数；统计近期课堂表现，包括习题得分、试卷得分、课堂加分、互动数据等；按时间轴记录学生课堂动态，包括进入课堂、参与互动、离开课堂等的时间记录，统计进出课堂次数、课堂停留时长及参与直播时长。

★（8）课件播放优化

1）支持课件防误发送设置，授课过程中，教师快速翻过的幻灯片，课堂上不会发送学生。

2）为了满足学生不同网络环境的学习需要，支持课件播放清晰度设置，支持至少两种清晰度可选择。

### 4、课后练习

（1）支持教师以word类型的题库文件无模板化一键式导入课件中，系统智能识别习题题干、选项、正确答案等信息；

（2）支持文字、图片、公式作为试题的答案解析上传，学生作答后可查看富文本的答案解析；

（3）教师可将制作好的试卷发送至指定班级，可设置答卷截止日期，可自定义答案显示时间，截止日期前没有答卷的学生会收到消息提醒；

（4）支持学生主观题回答时上传包含音视频格式的多类型附件。

（5）教师可实时查看考卷数据，包括考卷完成情况、学生得分情况，学生答题正确率等；

（6）客观题系统自动批改，主观题支持教师手动批改，支持对同一班级学生提交的主观题进行批量评分。

（7）教师端主观题批改页面可在线预览学生提交的视频附件并支持下载。

### 5、群发公告

支持教师发布班级公告，内容可包含文字、图片、链接及附件等，教师可实时查看公告接收数据。

### 6、资料管理

（1）支持教师上传课件至云端课件库，用于发布课前预习作业，或进行课堂授课；

（2）支持教师上传试卷至云端试卷库，用于课下测验和课堂考试；

（3）支持教师上传本地音视频至云服务器，管理员后台审核通过后，教师可将视频插入教学课件并推送至学生端，且视频支持倍速播放。

（4）支持教师管理直播回放视频资源，可进行学生可见状态设置、删除、下载、转存等操作。

### 7、学生管理

（1）支持教师进行班级学生分组，提供系统随机分组、学生自由分组、老师指定分组等多种分组模式；

（2）支持教师课下创建分组，同时支持课上创建新的分组，教师可对已创建的分组进行成员调整；

（3）支持教师设置协同教师，与其他老师共同管理班级。

### 8、成绩单管理

（1）支持老师设置不同考核模块的成绩比例，能够覆盖线上线下教学环节，包括但不限于考试、课堂、课件、实验等；

（2）课堂教学活动的考核维度需包括课堂考勤、课堂习题、课堂小测等，支持对不同维度的考核进行得分比例的权重分配；

（3）支持查看班级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并可查看不同成绩段的学生人数分布情况；

（4）支持展示班内在不同分数段的学生人数。

（5）支持班内学生成绩列表式展示。

（6）支持搜索查看班级内任一学员的成绩详情，包括不同考核模块的得分情况以及总成绩情况；

（7）支持线下成绩的导入和成绩单的下载；

### 9、课堂数据统计

（1）系统需实时记录和展示每次教学活动的课前-课上-课后全部教学数据，提供数据批量下载功能。

（2）班级数据统计。支持查看班级概况，包含班级学生数、共发送教学活动数、开课次数、整体到课率、班级平均分。

（3）学习过程性数据统计。支持统计班级中单个学生的课件学习数据、视频学习数据、习题作答情况数据、讨论情况数据、考试情况数据。

### 10、英文版界面

★提供英文版操作界面，方便英语专业、留学生及外国师生开展混合式教学。

## （三）智慧直播教学功能服务

### 1、音视频直播

（1）在教室具备音视频信号传输到教室电脑的条件下，教师可开启课堂音视频直播。语音直播实时采集教师课堂授课声音。视频直播可以采集摄像头、电脑屏幕，添加画面水印；支持自定义直播页面布局，调整每个画面的大小和位置；支持自定义直播画面背景；支持调节摄像头的展示形式，隐藏人物直播空间背景；支持设置仅直播无回放、不直播仅录课模式。

（2）课堂授课音视频录制资源，学生课后可回看复习，直播回放视频支持倍速播放，支持切换清晰度。支持教师管理课堂直播视频，支持删除、下载、转存到系统云盘，同时支持教师设置直播回放视频对学生的可见状态。

（3）音视频直播回放支持打点服务。单个直播或直播回放视频学生需观看60%以上算完成学习，若课堂存在多段直播/回放，每个观看需超过60%。

### 2、互动直播

（1）支持教师开启实时互动直播，共享教师授课声音、摄像头画面和教师电脑桌面/课件，支持学生和教师实时连麦互动，支持学生共享屏幕；

（2）课后支持师生观看互动直播回放视频，支持教师设置对学生的可见状态。支持教师管理互动直播视频，可进行删除、下载、转存到系统云盘；

★（3）平台可对接第三方通用会议软件系统，实现通过平台教学页面开启第三方会议软件并调用其会议功能，实现师生实时音视频课堂互动，并支持会议视频回放替换到课程章节中；支持教师开启入会身份认证，未进行平台身份绑定的用户无法进入互动会议室，有效保障课堂秩序。

★（4）教师直播授课画面实时同步至学生端，学生端听课页面直播视频与PPT课件、习题等内容可实现同页面显示，方便学生及时参与答题互动。

### 3、动态板书

★支持课堂中随时调用板书页，新建的板书内容在学生端作为独立页面嵌入到PPT课件中，课上板书内容实时投屏，课后支持完整回放书写过程；

### 4、上课提醒

（1）直播开启时，老师可主动向学生推送上课提醒。

（2）学生通过推送提醒可进入课堂。

## （四）在线考试功能服务

支持教师进行制作试卷、发布试卷、作答与监考、批改试卷、下载数据等的全流程操作，具体要求如下：

### 1、制作试卷

（1）支持教师在PC网页端制作试卷，试卷习题支持以word或excel文件形式批量导入，支持添加、编辑单个习题；

（2）试卷支持添加单选题、多选题、投票题、判断题、填空题、主观题等多种题型，所有题型均支持富文本编辑，支持设置题目分值、答案解析。

（3）支持教师开启随机组卷，学生收到的试卷习题将从总试卷的习题中产生。

★（4）考试支持ABC卷，学生随机分配到A/B/C试卷，考试数据按卷面分别统计；

★（5）网页版试卷创建支持“大题结构”。每一道大题下支持批量导入或逐道添加多道不同题型的小题。如在随机组卷条件下，支持每道大题内部按照题型随机抽题。

★（6）支持教师预览学生端试卷并模拟学生答题，包括电脑端和移动端试卷页面内容。

### 2、发布试卷

（1）支持教师设置试卷发布时间、考试时长、考试开始时间、考试截止时间、题目顺序、选项顺序、试卷查看权限、成绩/答案公布时间、是否允许复制粘贴等，支持教师设置开启在线监考；

（2）防泄题设置。支持试卷加密发布，教师、教务管理者须输入密码后方可查看试卷。

（3）支持试卷预约发布。对于已经预约发布的试卷，在未到发布时间前可修改发布设置。

（4）试卷发布后，教师和学生均可在微信公众号收到试卷发布提**示。**

### 3、学生作答

1. 教师开启在线监考，学生需要在开始考试前30分钟进行身份核验，支持证件照片、现场拍照核验；
2. 支持人工审核学生身份，填写审核意见。

（3）学生考试页面展示水印，水印内容包括学生姓名、学号等信息。

（4）学生在主观题作答时，通过微信扫码可将作答图片上传提交；

（5）教师批改完成后，学生可根据成绩/答案公布时间查看教师评分、批注及评语。

### 4、在线监考

（1）支持摄像头进行无感知抓拍，显示抓拍照片；支持系统自动截取学生试卷界面、屏幕共享界面。

（2）学生若切出考试页面，老师端将收到系统提醒；

（3）按照时间轴展示学生考试状态，包含开始答题、考试异常、交卷、考试作废等状态；

（4）支持教师手动标记考试异常，可作废异常学生的考卷。

### 5、重置考试

学生交卷后，支持给单个学生重置考试，学生在移动端可收到消息提示。

### 6、在线阅卷

（1）系统自动批改客观题，主观题支持手动批改，教师可进行打分，圈画、批注、写评语。

（2）支持客观题自动计算正确率。

### 7、下载数据

（1）考试结束后，支持下载考试数据及学生试卷。考试数据中详细标明了试卷名称、学生学号、姓名、得分、考试用时、交卷时间、客观题答案等。

（2）系统会为每个学生生成试卷成绩单，支持下载单个学生试卷成绩单或批量下载全班学生成绩单；

（3）系统支持批量下载主观题附件。

（4）支持导出excel/word试卷习题及习题模板。

## （五）数据统计分析功能服务

### 1、教学综合监控

（1）支持教学管理员查看该校师生使用平台的整体教学数据，今日教学数据实时更新，支持按全校、院系查看。

（2）系统动态显示平台覆盖师生数、覆盖师生占比、活跃师生数、活跃师生占比、活跃班级数、活跃班级占比、发布教学活动数、直播课堂数、发布考试数、课堂到课率、考试完成率等统计数据。

★（3）平台结合学生绑定情况、师生活跃情况、班级活跃情况、班级互动情况综合评估教学健康度，为教学管理者提供数据参考。

（4）平台统计近7日教学数据提供学情预警，包括班级考勤预警、班级活跃预警、学生未绑定预警、学生考勤预警等。

（5）平台统计显示近7日学院活跃班级数据，包括全校范围内各个学院的活跃教学班数、活跃教学班占比。平台统计显示近7日学院教学活动数据，包括全校范围内各个学院的教学活动总数、平均班级教学活动数，以柱状图、曲线图等形式直观展示。

（6）平台根据近7日活跃学生数提供班级预警，以列表形式提醒教学管理者需重点关注的班级。

（7）平台依据教学活动数、活跃学生数统计显示近7日活跃班级排行，提供课程名称、学院名称、班级名称、授课教师等班级列表信息。

（8）平台显示今日教学动态数据，包括今日开课班级数、今日课堂数、今日课堂到课率、今日上课师生数。同时提供实时课堂、实时到课率、实时上课师生等实时课堂数据。

### 2、实时教学动态监控

（1）系统支持实时监控课堂及考试动态，支持按时间、院系维度筛选。

（2）为保证数据有效性，系统支持自动过滤掉无效课堂（课堂时长小于15分钟且到课率低于10%，已结课的课堂）。

（3）系统支持实时监控课堂教学动态，包括实时课堂数、实时到课率、实时开课班级、实时上课师生等。

（4）系统按照时间轴实时呈现当日课堂日志，显示课堂开启及结束时间、课程/班级名称、授课教师、课堂到课率、已签到/未签到人数，支持按照开结课时间快速检索课堂内容。

★（5）系统支持管理员/督导角色查看课堂回放及课堂报告，包括学生考勤、课堂得分、习题作答、课堂互动等教学数据，支持查看学生课堂签到时间、习题不懂反馈、习题正确率、答题分布、弹幕内容等详细数据，支持管理员/督导查看教学课件内容。

（6）系统支持管理员/督导在线听课，进去正在授课的课堂可远程在线旁听，画面与学生端听课画面保持同步，实时在线听课页面展示课堂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班级名称、所属学院、授课教师、课堂到课率、已签到/未签到学生名单等。

★（7）管理员/督导在线听课的课堂内容包括课件PPT、音视频直播画面、课堂习题、课堂试卷等。管理员/督导可参与习题、弹幕、投稿、不懂反馈等课堂互动，督导听课模式下产生的学习行为数据不会被记录，不影响课堂教学数据。

（8）教学管理员可通过课堂动态标签页查看班级学期内教学活动内容，支持查看班级成绩单数据。

（9）系统支持教学管理员通过院系信息、考试日期/时间、考试形式筛选查看某一场考试，系统显示考试基本信息，包括开始/结束时间、考试班级、考试名称、监考教师、考试完成率等，支持查看考题内容、学生得分情况、试卷成绩分布、题目正确率等。

（10）系统动态显示今日考试数、完成考试人次、进行中考试数、正在考试人次、考试完成率等。

★（11）系统提供7日/30日内考试预告，依据考试完成率、考试得分率等数据提供考试预警。

（12）管理员/督导可参与在线巡考，可查看正在进行的考试动态或者已经结束的考试信息。管理员/督导进入某场使用在线监考的考试后，可以看到所有学生的考试状态。考试动态栏按照时间倒序标明学生开始答题、考试异常、交卷、考试作废等状态。

（13）管理员/督导巡考页面可实时显示参加考试的学生列表，图片为其身份检验时拍摄的摄像头图像，考试异常或未检测到摄像头的同学将在列表中被标注体现。

★（14）督导巡考过程中系统提供学生个人详细考情页面，包括学生作答每道题的作答情况，个人页面记录该同学的所有系统抓拍、试卷截图、桌面截屏和切屏状态。

### 3、大屏数据监控

（1）平台实时监测教学综合数据，可视化呈现今日动态、课堂、教学等动态变化数据。

（2）支持设置数据页面自动翻页，支持自定义翻页间隔时长。支持设置大屏教学数据统计周期，提供近7日、近30日、当前学期等周期范围。支持修改数据统计范围，支持动态显示校级、院级大屏教学数据。

（3）支持查看今日教学动态数据，包括今日教学活动、教师教学动态、课堂动态、学生课堂参与动态等。

（4）平台统计呈现今日教学活动数、今日开课班级数、今日课堂互动数、今日到课率、实时课堂数、实时上课师生、实时到课率等教学数据。大屏数据页面提供在线督学课堂入口，校级管理员可进入正在上课的课堂，查看教学内容及课堂数据。

★（5）提供课堂监控大屏数据页面，动态统计课堂直播时长及直播课堂占比，统计周期内课堂考勤数据，对比上个周期呈现考勤变动趋势。统计周期内学生出勤、课堂内容、题目考核、教学互动、课堂时长等课堂教学数据，综合分析提供课堂健康度评估值，为教学评价提供参考数据。

（6）提供教学管控大屏数据，综合分析学生绑定、师生活跃、班级活跃、班级互动情况，提供教学健康度评估数据。

（7）提供周期内教学活动分布数据，提供课堂、考试等活动数量及占比，统计呈现周期内单日教学活动详细发布数据，对比分析教学活动发布趋势。统计周期内单日活跃课程班级数。统计周期内教学活动数，提供活跃班级排名。

### 4、教学数据

（1）系统支持按院系、学期查看综合教学数据，包括活跃课程班级数据、教学活动数据等，支持快速查看当前学期近7日/近30日综合教学数据。

（2）系统可展示某一学期教学整体数据，包括活跃班级数、活跃班级占比、活跃教师数、活跃学生数、发布教学活动数、学生参与教学活动人次等，系统支持管理员查看学期内某一天活跃课程数/班级数。

★（3）系统结合学生绑定占比、师生活跃度、班级活跃度、互动班级占比等数据综合评估教学健康度，为管理员提供教学评价参考数据。

（4）系统以曲线图、柱状图等形式呈现校内各学院活跃教学班数及占比、教学活动总数及平均数。

（5）系统统计呈现学期教学活动分布，包括课堂、讨论、考试、课件、公告等教学活动数及占比，以柱状图形式展示教学活动发布趋势，管理员可详细查看近7日教学活动发布情况。

（6）系统根据班级教学活动数、活跃学生数统计提供近7日活跃班级排名，根据班级活跃学生数提供近7日班级预警，为管理者提供需重点关注班级的基本信息。

### 5、课堂数据

（1）系统支持按院系、学期查看课堂教学数据，包括开课数据、课堂考勤数据、课堂直播数据、课堂互动数据等，支持快速查看当前学期近7日/近30日课堂详细数据。

（2）系统动态显示当前学期课堂整体教学数据，包括课堂总数、开课班级数、课堂总时长、课堂平均时长、上课师生数、课堂互动总数、直播课堂时长等。

★（3）系统提供周期内课堂考勤详细数据，包括课堂签到人次，课堂平均到课率，提供课堂考勤预警，以曲线图形式呈现课堂考勤变化趋势，对比本周期与上周期课堂到课率。

（4）系统呈现本周期内课堂开课趋势，包括总体课堂数、本周期每天的课堂数，对比上一周期的课堂开课数。

（5）系统结合学生出勤、课堂内容、教学互动、作业考核等数据综合评估课堂健康度，为管理员提供课堂评教参考数据。

★（6）系统统计课堂直播数据，包括课堂直播时长、音视频/互动直播时长及占比、单日直播课堂分布，用柱状图/曲线图等形式呈现课堂直播变化趋势。

（7）系统统计呈现课堂互动数据，包括周期内互动课堂占比、课堂互动总数、人均课堂互动数等，提供周期内不同类型课堂互动分布，单日课堂互动详细数据。

（8）系统提供校内各学院详细课堂数据，包括直播课堂数、互动课堂占比、上课师生人数、课堂到课率等。

（9）系统统计课堂到课率、人均课堂互动数以列表形式提供班级课堂排名，包括课程名称、班级名称、学院、授课教师等基本信息。

### 6、自定义数据下载

★（1）系统支持教学管理员筛选查看、自定义下载课程、班级、学生等维度教学详情数据。

★（2）支持通过课程名称/编号、课程类型、教师名称/工号、学期、学院等信息筛选课程，系统提供多维度字段支持教学管理员自定义查询课程数据，包括成绩考核、课堂、课件、考试、讨论/公告等，支持查看下载课程平均分、平均到课率、习题完成率/得分率、考试完成率/得分率、公告查看率等详细课程数据。

（3）支持通过教学班名称/编号、课程名称/编号、教师名称/工号、学期、学院、班级课程类型等信息筛选教学班，系统提供多维度字段支持教学管理员自定义查询班级教学数据，包括班级基础数据、成绩、课堂、课件、考试、讨论、公告等。支持查看下载开结课时间、班级平均分、及格学生人数、课堂直播时长、课堂互动人次、发布预习课件数、发布考试数、师生发帖数等详细教学班数据。

（4）支持通过学生名称/学号、所属行政班/教学班名称、授课教师、学期、课程、学院等信息筛选班级学生，系统提供多维度字段支持教学管理员自定义查询班级学生数据，包括学生成绩、课堂、课件、考试、讨论、公告等教学活动参与数据，支持查看下载学生成绩总分、到课率、参与互动数、完成习题数、发送弹幕数、考试得分率、发帖数、公告查看数等详细学生学习数据。

## （六）教务管理功能服务

### 1、教务管理功能

**（1）**支持管理员查询用户、角色、入学学年、所属行政班、所属院系、绑定状态等用户信息，编辑、删除用户，可以为用户绑定身份；

（2）支持管理员查询课程、教学班、授课教师、行政班、学期、所属院系等教学班信息，支持下载教学班级名单，支持单个添加协同教师、学生，旁听生批量转正，移除课程内学生等；

（3）支持教学管理员查询行政班、入学学年、辅导员、所属院系等行政班信息，编辑、删除行政班，在行政班添加或移除辅导员、学生；

（4）支持教学管理员查询、编辑、删除院系。

（5）提供平台用户操作日志，做到操作留痕。

### 2、行政通知功能

（1）支持校级管理员发送校级/院级/行政班行政通知，可以设置是否开启审核流程，发送人可选择接受通知的人员角色（全体师生、教师、学生）；

（2）支持自定义填写发送人名称，支持添加文字、图片、文档、视频等内容；

（3）可对本人发送的行政通知进行预览、查看送达人数、查看已读人数。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1年的全免费质保服务。

2、技术培训：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3次培训。

3、维修保障等要求：质保期内7×24小时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免费维护，质保期外提供有偿维护，具体费用与校方另行商议。

4、依据用户问题轻重缓急，提供不同的响应时间，具体为：

（1）“严重错误”，严重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将安排优先处理，在6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处理时间：6小时内；

（2）“一般错误”，一般系统错误，对用户使用平台无十分紧急的影响，乙方将在24小时内处理好或提出应急措施。处理时间：24小时内；

（3）“需求变化”，增加和改进功能，使用方便性调整，接到报告48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有关的意见。处理时间：48小时内。

**七、演示要求：**

**1、演示内容需为真人操作录制的视频，演示以PPT、非真人操作DEMO软件录制的视频、图片等视同未演示，不得分。**

**2、演示方式**

（1）根据“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原则，供应商需将以上演示及讲解过程录制成视频，演示时长不超过20分钟，以.mp4格式存储于U盘。

（2）演示U盘以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演示U盘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演示U盘、响应项目名称、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邮寄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89号公共培训平台C座8楼，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马倩倩）收，电话：13396671730。

（3）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演示U盘造成专家无法正常评审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演示内容如下：**

（1）为降低教师使用门槛，智慧教学功能可以插件形式内置于常用教学软件PPT当中，教师无需通过其他程序应用或者打开新的网页，即可实现备课和相关学习资料的制作推送；可在教学课件中一键式插入清华大学等双一流高校的MOOC视频，也可以通过粘贴视频网页链接插入优酷、腾讯等第三方视频，相关视频网页链接自动识别成为视屏播放框直接在课件中播放；

（2）支持教师可以切换成学生身份查看学生的学习页面，包括课堂教学的实时直播内容画面，包括音视频、PPT、板书等内容。

（3）投稿投屏：课堂中，无需老师发布任何教学活动，学生可以随时通过投稿将图片、文字、视频等发送至教师端，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投稿并进行投屏；课堂习题投屏可以展示题目、隐藏正确答案；主观题/投稿投屏可隐藏学生姓名，更好地保护学生的隐私。

（4）课堂中支持学生在每一页教学课件上进行关键词标注，教师可同步收到本班同学的课堂反馈信息，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课后学生可以利用标注数据查看每一堂课的知识盲点、重难点。

（5）支持课堂中随时调用板书页，板书内容在学生端作为独立页面嵌入到PPT课件中，课上板书内容实时投屏，课中及课后学生均观看板书书写过程。

（6）教师直播授课画面实时同步至学生端，学生端听课页面直播视频与课件、习题等内容可实现同页面显示，方便学生及时参与答题互动。

（7）课堂报告：系统实时记录课堂上的教学数据，结束授课后自动生成课堂数据报告并推到教师和学生手机端。教师课堂报告提供授课、发题、课堂互动节奏图谱，按时间维度顺序呈现课程活动分布，呈现对应时段学生活跃度，帮助教师评估自身课堂，打磨授课节奏。课堂报告提供学生课堂快照，内容包括课堂排名、课堂得分、活跃指数；统计近期课堂表现，包括习题得分、试卷得分、课堂加分、互动数据等；按时间轴记录学生课堂动态，包括进入课堂、参与互动、离开课堂等的时间记录，统计进出课堂次数、课堂停留时长及参与直播时长。

（8）教学及课堂健康度分析：平台结合学生绑定情况、师生活跃情况、班级活跃情况、班级互动情况综合评估教学健康度，为教学管理者提供数据参考；结合学生出勤、课堂内容、教学互动、作业考核等数据综合评估课堂健康度，为管理员提供课堂评教参考数据。

（9）支持管理员以督导身份进入正在授课的课堂，查看当前堂课的课程信息、签到情况、互动情况，观看课堂学生端实时画面，参与课堂互动，产生的学习行为数据不会被记录，不会影响老师正常教学。

（10）提供英文版操作界面，方便英语专业、留学生及外国师生开展混合式教学。

**八、****商务要求：**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付款方式** |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40%的预付款；项目履约完成且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2.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支付或降低预付款比例。 |
| **履约验收** | 项目履约完成以后，须向采购人提交项目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一） | **项目属性** |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B服务类。 |
| （二）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智慧教学工具采购，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三） | 适用范围 |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浙江万里学院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的磋商、评审、成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四） | 采购方式 |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线上电子交易）方式进行。 |
| （五） | 竞争性磋商委托 | 1.▲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2.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
| （六） | 磋商费用 | 1.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开 户：宁波银行明州支行 账 号：330101220005030943.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下表下浮25%向成交人收取，不低于3000元。

|  |  |
| --- | --- |
| **成交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含） | 1.6 |
| 100-500（含） | 0.9 |

 |
| （七） | 磋商保证金（元） | 无。 |
| （八） | 联合体响应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 （九）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不适宜分包的理由是：服务内容整体不可分割。 |
| （十）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响应截止时间。（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十一）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无。 |
| （十二） | **响应文件份数**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送达（邮寄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89号公共培训平台C座8楼，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马倩倩）收，电话：13396671730，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475993598@qq.com，以便查收）。****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供应商自行承担邮寄风险。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十五） | **磋商报价** | 1.报价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2.本次磋商采用人民币报价。3.最后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4.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5.供应商初次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提供“报价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说明材料。最终报价低于50%的，应当在最终报价环节提供“报价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说明材料。** |
| （十六） | **响应有效期** |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
| （十七） |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详见“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 （十八） | 评审结果公示 | 评审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http://zfcg.czt.zj.gov.cn）。 |
| （十九） | 签订合同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二十） | 采购计划文号 | [2025]42861号 |
| （二十一）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方出具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 |
|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的磋商、评审、成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万里学院。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系指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5.“书面形式”包括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6.“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响应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响应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7.“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响应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1）。

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重要技术指标。“🗹”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线上电子交易）方式进行。

**（四）竞争性磋商委托**

1.▲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2.▲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五）磋商费用**

1.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成交供应商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宁波仲裁委员会对成交供应商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差额累进）：详见须知前附表。

5.磋商保证金（元）：无。

**（六）联合体响应**

1.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接受联合体响应的，组成联合体的各方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未提交有效的《联合协议》的联合体投标无效。

（2）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应当由联合体各成员共同签、章（或分别提供各自签、章）。采购文件没有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的材料可以由联合投标协议书中载明的牵头人（主办方）按规定进行签、章，牵头人（主办方）代表联合体签、章的，对联合体各成员方同样具有约束力。

（5）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可由牵头人（主办方）一方缴纳，也可以由联合体各方按联合投标协议书约定共同缴纳。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不适宜分包的理由是：服务内容整体不可分割。

**（八）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磋商响应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除财库《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企业类型以外的供应商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

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采购邀请。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3.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4.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磋商文件。

**5.▲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各部分**分别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指定位置。

响应文件组成：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目录。

**（二）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响应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供应商应写全称。

3.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名。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89号公共培训平台C座8楼，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马倩倩）收，电话：13396671730，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475993598@qq.com，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供应商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备注：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

▲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1）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2）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响应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4）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3.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响应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

**备注：**

**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磋商报价**

1.报价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2.本次磋商采用人民币报价。

3.最后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4.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六）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四、响应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商务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响应但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负偏离达到规定数目的。

（6）响应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技术方案的。

（7）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响应文件中法人授权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

（9）未响应磋商文件“▲”标记条款要求的，响应无效。

（10）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磋商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退出磋商，响应无效**

（1）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磋商记录。

（2）磋商记录未响应磋商内容或要求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所提交的最后报价中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的报价的。

（3）最后报价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4）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不确认的。

（5）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响应无效。

特别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最后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项）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响应文件开启**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启，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

开启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启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启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评审程序**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二）资格审查**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三）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响应截止时间。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要求。

**（五）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磋商记录，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

**（六）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一、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最后报价的修正原则：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最后报价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最后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最后报价。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不确认的，响应无效。

**（七）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八）汇总商务技术得分**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现场监督员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九）排序与推荐**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举手表决，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最终确定排名顺序。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十）编写评标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名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名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七、成交与合同**

**（一）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3.评审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二）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成交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八、验 收**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名，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分、技术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15分）** |
| **最后磋商报价** | **15**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 |
| **商务分（7分）** |
| **业绩** | **1** | 【客观分】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的合同业绩（以提供的完整合同扫描件为准，未完整提供的不得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0.5分，最高得1分。 |
| **履约能力** | **3** | 【客观分】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
| **3** | 【客观分】2022年至今，响应供应商（或系统开发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运行平台”运行的课程，成功获评线上一流本科课程数量大于300门得3分，大于150门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3分。（提供课程清单及证明文件） |
| **技术分（78分）** |
| **技术响应程度** | **30** | 【客观分】供应商需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部分中功能要求逐条进行响应，标有“★”的功能要求每负偏离一条减1分,其他功能要求每负偏离一条减0.5分，扣完为止。 |
| **实施方案** | **5** | 【主观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计划的全面性、流程明确程度及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 **5** | 【主观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系统与学校教务系统、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及针对性进行评议。（评分范围：5，4,3,2,1,0） |
| **5** | 【主观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和措施合理性、完善性，满足采购需求的程度进行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 **质量保障措施** | **5** | 【主观分】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完善性，满足采购需求的程度进行评分。（评分范围：5,4,3,2,1,0） |
| **培训方案** | **4** | 【主观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计划情况进行评分，包括培训计划的针对性，内容详细程度，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4,3,2,1,0） |
| **项目团队** | **5** | 【主观分】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的岗位配置、人数、类似软件服务项目经验、人员专业技术结构等情况进行评议。（评分范围：5,4,3,2,1,0）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须为供应商正式员工，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 **售后服务方案** | **4** | 【主观分】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情况进行评分，包括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服务内容是否具有针对性，响应时间是否迅速，技术支持服务力量情况。（评分范围：4,3,2,1,0） |
| **功能演示** | **15** | 【主观分】根据本项目的功能要求提供系统主要功能演示，专家组根据以下演示内容的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进行评审，演示时间要求不超过20分钟：1、为降低教师使用门槛，智慧教学功能可以插件形式内置于常用教学软件PPT当中，教师无需通过其他程序应用或者打开新的网页，即可实现备课和相关学习资料的制作推送；可在教学课件中一键式插入清华大学等双一流高校的MOOC视频，也可以通过粘贴视频网页链接插入优酷、腾讯等第三方视频，相关视频网页链接自动识别成为视屏播放框直接在课件中播放。（评分范围：1.5，1，0.5,0）2、支持教师可以切换成学生身份查看学生的学习页面，包括课堂教学的实时直播内容画面，包括音视频、PPT、板书等内容。（评分范围：1.5，1，0.5,0）3、投稿投屏：课堂中，无需老师发布任何教学活动，学生可以随时通过投稿将图片、文字、视频等发送至教师端，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投稿并进行投屏；课堂习题投屏可以展示题目、隐藏正确答案；主观题/投稿投屏可隐藏学生姓名，更好地保护学生的隐私。（评分范围：1.5，1，0.5,0）4、课堂中支持学生在每一页教学课件上进行关键词标注，教师可同步收到本班同学的课堂反馈信息，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课后学生可以利用标注数据查看每一堂课的知识盲点、重难点。（评分范围：1.5，1，0.5,0）5、 支持课堂中随时调用板书页，板书内容在学生端作为独立页面嵌入到PPT课件中，课上板书内容实时投屏，课中及课后学生均观看板书书写过程。（评分范围：1.5，1，0.5,0）6、教师直播授课画面实时同步至学生端，学生端听课页面直播视频与课件、习题等内容可实现同页面显示，方便学生及时参与答题互动。（评分范围：1.5，1，0.5,0）7、课堂报告：系统实时记录课堂上的教学数据，结束授课后自动生成课堂数据报告并推到教师和学生手机端。教师课堂报告提供授课、发题、课堂互动节奏图谱，按时间维度顺序呈现课程活动分布，呈现对应时段学生活跃度，帮助教师评估自身课堂，打磨授课节奏。课堂报告提供学生课堂快照，内容包括课堂排名、课堂得分、活跃指数；统计近期课堂表现，包括习题得分、试卷得分、课堂加分、互动数据等；按时间轴记录学生课堂动态，包括进入课堂、参与互动、离开课堂等的时间记录，统计进出课堂次数、课堂停留时长及参与直播时长。（评分范围：1.5，1，0.5,0）8、 教学及课堂健康度分析：平台结合学生绑定情况、师生活跃情况、班级活跃情况、班级互动情况综合评估教学健康度，为教学管理者提供数据参考；结合学生出勤、课堂内容、教学互动、作业考核等数据综合评估课堂健康度，为管理员提供课堂评教参考数据。（评分范围：1.5，1，0.5,0）9、 支持管理员以督导身份进入正在授课的课堂，查看当前堂课的课程信息、签到情况、互动情况，观看课堂学生端实时画面，参与课堂互动，产生的学习行为数据不会被记录，不会影响老师正常教学。（评分范围：1.5，1，0.5,0）10、提供英文版操作界面，方便英语专业、留学生及外国师生开展混合式教学。（评分范围：1.5，1，0.5,0）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需方）： 浙江万里学院

乙方（供方）：

签约时间、地点：年 月 日，宁波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CTZB-2025070007）项目经 竞争性磋商 ，确定 （供应商名称）为服务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相互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3、磋商响应文件（含磋商承诺文件）

4、竞争性磋商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

5、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一条：建设内容（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项目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合同总价**

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元整（¥ 元）。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调研、需求分析、系统开发、系统调试、验收、后续服务、增值税、招标代理费和其他所有税费等一切费用。

**第三条：建设目标**

**第四条：技术资料和保密约定**

1.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2.乙方应严格规范执行各项保密制度，对在项目招标、建设、质保各阶段取得采购人各类信息进行保密管理,做好有关保密工作。乙方保证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信息、文件等对第三方保密，非经甲方同意，不得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

**第五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软件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解决、处理并承担全部后果；因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六条：合同履行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月内交付使用。

**第七条：售后服务保障或响应时间要求**

1.乙方提供 年的免费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乙方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紧急联系人联系方式，随时接收学校提出的技术问题，并在24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紧急联系人： 电话： 。

3.乙方提供系统版本生命周期内的终身免费升级，在售后服务期内，提供持续的大版本免费更新服务。

**第八条：成果交付及验收**

1.交付成果和文档资料

在本期项目的开发过程中和交付使用后，要求将各个阶段产生的全面、规范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交付给甲方，而且要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同时，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软件工程的相关要求。要交付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主要包括以下部分：

（1）可运行的系统。

（2）技术文档：包括项目开发中的各种技术文档，如开发环境配置说明、软件工具清单、需求分析说明、变更说明、系统设计说明、用户手册、测试用例、测试结果、系统维护说明、系统培训资料以及有关系统接口的技术说明等等。

（3）管理文档：包括项目开发中的一些工作文档，如，计划、报告、讨论纲要、会议记录等。

（4）版权归属及使用要求：

该系统的版权为甲方完全拥有。

2.本合同验收由甲方组织实施，验收过程中，乙方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协助甲方进行验收；

3.验收合格标准：

（1）符合质量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磋商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提供合同的全部资料）；

（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3）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过程材料均已交付；

（4）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第九条：合同款的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40%的预付款；项目履约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二点一的滞纳金。

2.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二点一的滞纳金；每逾期1个月，乙方需支付合同总额2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第十三条：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电子签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壹 份，经双方签字、盖公章并在乙方履约保证金到帐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需方）：浙江万里学院（公章） | 乙方（供方）：（公章） |
|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1.资格文件（单独上传）**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4）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提供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文件（1）、（2）材料。**

**2.报价文件**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报价情况说明（如有）。

**3.商务技术文件**

（1）响应函。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3）采购需求偏离表。

（4）廉政承诺书。

（5）商务技术资料。

（6）技术方案。

（7）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致：浙江万里学院、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供应商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四、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2），联合各方须均为中小企业。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则不需要提供（格式详见附件）。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3），分包意向协议中所有供应商须均为中小企业。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报价文件**

**一、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万里学院

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总价（人民币/元）** |
| **1** |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说明：**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合同总价不为零，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若属于中小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浙江万里学院的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本项目仅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4.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不涉及的除外），或未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要求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2）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 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三、报价情况说明（如有）**

如供应商最后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文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商务技术文件**

**一、响应函**

**致：浙江万里学院、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智慧教学工具采购（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项目，为此，我方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1份（如有）。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磋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响应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联系：

|  |  |
| --- | --- |
| 联系人： |  |
| 职务： |  |
|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浙江万里学院：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手机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以我方名义处理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后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视为无效授权）：**

1、被授权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均须提供）。

2、被授权人（授权代表）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个人社保缴纳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浙江万里学院：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手机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以我方名义处理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2025年 月 日

**『编制说明』：**

**1.《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以外的人员代表供应商参加投标。**

**2.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加盖公章或电子签名。**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三、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万里学院

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1 |  |  |  |
| 2 |  |  |  |
| …… |  |  |  |
| **服务要求** |
| 1 |  |  |  |
| 2 |  |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制作。**

**2.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若无偏离应在本表空白处醒目地注明“无服务条款偏离，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类似字样。**

**4.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磋商响应风险。**

**四、廉政承诺书**

浙江万里学院：

我单位响应 浙江万里学院（采购人） 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要求参加磋商。在这次磋商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成交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类似业绩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万里学院

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甲方**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履行时间** | **附件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扫描件；**

**2.所有合同扫描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名盖章等内容；**

**3.供应商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扫描件内容。**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六、服务团队**

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参考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资质证书 | 拟派岗位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方案**

**八、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如有）**

**九、其他**

**最后报价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万里学院

项目名称：智慧教学工具采购

项目编号：CTZB-2025070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合同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采购内容未包含在《最后报价一览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总价（人民币元）****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说明：**

1.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增行。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此表在政采云开标当天最后报价时作为附件上传系统。**

**十、附件**

**附件1：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响应（响应）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附件2：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提供联合协议。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响应。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响应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响应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3%的扣除）**

五、如果成交，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